

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

天津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国实办〔2019〕55号

关于举办RB/T 214-2017 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宣贯暨资质认定内审技巧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

国家认监委于2017年10月16日发布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 214-2017），并于2018年5月7日以国认实〔2018〕28号文件“国家认监委关于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采用相关认证认可行业标准的通知”的方式提出实施要求。要求新标准RB/T 214-2017于2018年6月1日起，在资质认定评审和管理中开始试行，2019年1月1日全面实施。2018年11月22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生态环境部发布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并于2019年5月1日起实施。《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是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通用要求的基础上，针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特殊性而制定，在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时应与评审通用要求一并执行。

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的专家团队在黄涛院长带领下，参与了国家认监委和国家认可委的相关工作，跟踪了ISO/IEC 17025:2017 修订的全过程，承担了包括 RB/T 214-2017 在内的多项认证认可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并将ISO/IEC 17025 的新要求纳入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 214-2017）。

为指导检验检测机构相关人员正确理解和更好地把握标准核心要求，按照 RB/T 214-2017 的要求策划和实施内部审核，完善其管理体系，理解和掌握规范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资质管理的内容，提高环境监测机构管理能力和技术水平。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作为 RB/T 214-2017 的第一起草单位，已组织专家编制完成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的释义及教程。经商议，经商议，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联合天津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津环协”）定于 2019 年 5 月 8~10 日在天津举办 RB/T 214-2017 和《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宣贯暨资质认定内审技巧培训班。

现将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 214-2017）讲解；
2. 内部审核的策划和实施；
3. 审核技巧（含实例讲解）；
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的权威解读。

二、培训对象

检验检测机构最高管理者、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内审员等建立和维护管理体系的关键岗位人

员。

三、培训安排

地点：天津（培训酒店另行通知）；

时间：5月8~10日（4月30日报名截止）。

四、培训费用

1. 本次培训每人收取1600元人民币（含：培训费、教材资料费、证书费、午餐费等）；

2. 午餐统一安排，其他食宿自理。

五、培训教师

国家级资质认定评审员师资。

六、培训证书

培训结束，考核合格人员，颁发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内审员证书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宣贯培训证书。

七、培训联系

1. 培训报名

参加培训人员由所在单位联系人统一于4月30日前将电子版报名表（Word格式）发至津环协邮箱3389205799@qq.com。请参加培训人员准备一张一寸免冠彩色照片（背面注姓名），培训时交于会务人员。

邮寄地址：天津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天津市南开区复康路17号

联系人:高健雄 电话 :022-87671938 手机 :18622790993

2. 费用收取

(1) 汇款缴费

请于报到日前5个工作日将培训款汇入以下账号，并将汇款凭证复印件在现场报到时提交。

账户名：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银行账号：11050161360000000648

(2) 现场缴费：如无特殊情况请刷卡缴费。

特此通知。

附件：报名回执表





附件

RB/T 214-2017 和《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 宣贯暨资质认定内审技巧培训班报名回执表（天津）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话		E-mail	
参加人员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	电子邮箱	
缴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汇款缴费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缴费				
1.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名称(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2.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全部开票信息） 3.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全部开票信息） 名称(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电 话: 开户行及账号: 注：以上三种开票情况只能选择一种，请和财务确认相关开票信息。					
对本次培训内容的其他需求（建议或意见）：					

注：请填写报名回执表邮件至：3389205799@qq.com

联系人：高健雄 手机：18622790993 电话：022-87671938